鑽石與珍珠

世界最大鑽石公司迪璧斯(De Beers Consolidated Mines Ltd.)在 1947 年徵求廣告語詞，Frances Gerety 女士想出一句話：“鑽石是永遠的”(A Diamond is Forever)。這短句，竟然成為最有名的廣告，為公司帶來巨大的營利，鑽石價格高漲，也成為情愛的代表，為人所競逐，迷戀，以至歌頌。

還有一項珍貴的東西，就是珍珠。珍珠，不能用大小，色澤，輕重來衡量，幾乎在於主觀的愛好。這就是珍珠無價的原因。鑽石是礦物；珍珠卻是動物孕育，由珠蚌所生。

不像黃金是無甚實用的東西，鑽石是純碳質，為所有天然礦物中最堅硬的，有廣泛的工業用途。

在另一方面講，每人都有一顆珍珠。真的嗎？有人也許問：“我的珍珠在哪裡？”或者竟歎息：“人皆有珍珠我獨無！”

其實，這人人皆有的珍珠，在擁有的時候，自己常不知道；只在失去或將失去的時候，才會發現，卻後悔已晚。英國名劇作家莎士比亞，在其所寫的主角悲劇麥克伯(Macbeth)裡，麥克伯把“永遠的珍寶出賣給人類的公敵”(魔鬼)，換取一時榮華的寶座(麥克伯,III,1)。

“永遠的珍寶”就是人的靈魂，是貴價的珍珠。

人歡喜鑽石，以為是永遠的；但如果失去了永遠的靈魂，是否值得呢？不過，還有句話更不會叫誰多麼歡喜；不僅當時的人不歡喜，現代人也難以歡喜得來。聖經說：“猶大的罪，是用鐵筆，用金剛鑽記錄的，銘刻在他們的心版上和壇角上。”(耶利米書第十七章 1 節)

但人人知道，這話是真的。今天人的問題，就是難去的罪咎感，和因之而來的焦慮。這成為很多人失眠的原因，迫使麻醉藥和安眠藥大有銷路。這樣看來，如果還有比金剛鑽價值更高的東西，應該就是可以消弭罪記錄的方法。

今天有些人，使用信用卡，不知道那是欠債卡，相信“先享受，後付款”的話，常久拖不還，以至越積越多。對信用卡可以如此，對罪債何獨不然？我們知道，人犯了罪總說怨別人，怨環境，近年更怨心理問題，把犯罪推為患病。當然，誰能懲罰“病人”呢？

但在末後神公義的審判時，罪債是推不掉，脫不了的。還有一個真實的問題。聖經說：“罪的工價就是死。”(羅馬書第三章 23 節)但公義的神，絕不許可隨便消弭塗抹罪的記錄；唯一可以接受的解決途徑，就是有誰能夠代償。

但自私的人，從來沒有誰願意代別人償債的；無奈這債也沒有人還得起，而人人都犯了罪，各人都得面對自己的債！聖經說：“那些

倚仗財貨自誇錢財多的人，一個也無法贖自己的弟兄，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神。叫他長遠活着不見朽壞；因為贖他生命的價值極貴，只可永遠罷休。”(詩篇第四十九篇 6-8 節)那麼，是否可以靠自己力量，擔負起償還的責任呢？

慈愛的神憐憫人不能自救，也不願人寶貴靈魂永遠失喪；差祂的獨生愛子基督耶穌，道成肉身，降世為人，並且死在十字架上，代替人的罪；又在死後三天三夜復活了，使人信祂，就不被定罪。聖經說：“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。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”(羅馬書第八章 3,4 節)

人雖然敗壞墮落，神卻愛我們。像耶穌所說的商人，尋得一顆重價的珍珠，傾其所有，買了這顆珍珠。(馬太福音第十三章 46 節)神因為耶穌基督的救贖，使人因信祂，罪得蒙赦免，並且成為神家的人，得着永生，作神的兒女，將來在神的國裡，得着福樂和榮耀。

禱告：

感謝天上的父神，因為愛我，差遣你的愛子主基督耶穌降世，並為我的罪，死在十字架上，又從死裡復活，升天。我相信，求赦免我的罪，賜給我新生命；願聖靈引導我，使我為榮耀你而活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